
風險因素

投資在發售股份涉及高風險及投機成份。有意投資的人士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是應考慮下列與投資於本集團有關的風險及特殊因素，才作出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投資決定。本集團迄今未得悉的其他因素及不明朗因素或本集團現時視作不屬重大的因素，亦有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損害。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之計劃、目標、預期及意向的前瞻性陳述。本售股章程所載的勸喻性陳述應與所有前瞻性陳述一併閱讀。本集團日後的財務成績或營運可能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者有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或造成該等差異的因素包括下文所討論者，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部份所討論者。

有關本集團的風險

一般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歷史尚短

本集團以現時的形態經營業務歷史尚短。營運是始自一九九二年成立的新科技，其當時是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自一九九九年下半年起，本集團已伸展至多項相關業務，成立點點紅互聯網拍賣服務、推出SuperHome及地產街互聯網服務、宣佈推出保險街及銀行街互聯網服務及推出One-iAdvantage伺服器共同定位設施。因此，足以作為本集團業務及前景評估根據的營運歷史並不長。考慮本集團的前景必須顧及公司在發展初段通常會遇到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尤其是一家處身新穎及發展急速的資訊基建及互聯網服務市場的新公司。

此外，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未經驗證，而董事不能肯定本集團可以達至其業務目標，又或能夠競爭成功並獲得市場接納，以及能克服本售股章程所披露的風險因素。

本集團預測未來會有虧損

儘管新科技的業務過去一直有利可圖，惟本集團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16,100,000港元。由於計劃之營運及資本開支處於高水平、可能進行收購、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增加、增聘人手、產品發展水平提高及本集團的總體增長目標，故此董事預計本集團在可見的將來將繼續錄得較此為高的虧損。尤其是，互聯優勢的伺服器共同定位業務需要龐大的初步資本投資。

新科技是於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而增添以組成本集團的本集團多間重要新附屬公司已於或將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零年開始營運。因此，有關本集團的合併過往財務報表的

風險因素

分析並無重大意義，亦不應視為集團日後表現的指標。此外，由於本集團所屬的行業瞬息萬變，加上本集團以現行形態的營運歷史尚短，故此極難預測日後的收入及盈利，而本集團相信將經營業績作時段比較並無意義，不應依賴作為日後表現的預示。見「積極業務拓展陳述－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日後強勁增長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壓力

就人手、設施及基建方面而言，本集團現時正處於強勁擴張時期，董事預計需要進行再一步擴張以便應付業務上可能的增長。該項擴張可能對本集團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構成重大壓力。

本集團的僱員包括一批主要管理、市場推廣、規劃、技術及營運人員，全部均為於近期聘用者，其中包括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而本集團預期日後仍會繼續增聘主要人員。為了管理預期增長的業務及職員人數，本集團有需要改善現有並推行全新的管理、營運及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以及擴大、訓練及管理持續增長的僱員班子。本集團亦將需要增聘財務、行政及營運職員。

再者，本集團有可能需要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必需的不同策略夥伴及其他第三者建立關係。本集團並不能保證現行及計劃中的人事、制度、程序及控制必然適合於支援本集團日後的營運，以及管理層得以聘用、訓練、挽留、激勵及管理必要的人員，或者本集團管理層能夠物色、管理及利用現有及潛在策略關係的商機。倘本集團未能有效地管理增長，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成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的風險

本集團對新鴻基地產所提供的營運及財政資料的依賴

在本集團的經營歷史中，本集團各項業務是作為新鴻基地產的部門來經營。新鴻基地產僅是在最近才進行改組將該等業務歸於本集團，以便進行股份發售。因此之故，載於本售股章程的合併財務報表並不一定能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儘管本集團在整個有關期間均屬一個獨立實體。

進行改組前，本集團的業務差不多完全依賴新鴻基地產的資源及資金。本集團作為一家經營中之獨立公眾上市公司而需要取得必要的技術、人員及系統，相信這會大大增加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及佔用高級管理層的大量時間。本集團能否迅速及有效地作為一家獨立公眾上市公司般經營勢將重大地影響本集團日後的經營業績及是否有能力達到增長目標。

風險因素

進行改組前，新鴻基地產於截至一九九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向本集團提供資金，而該筆款項的餘額為581,300,000港元、577,000,000港元及716,900,000港元。而於改組後，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將仍然是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由於發售股份是在創業板上市，本集團將受到創業板上市規則內管轄關連交易規定的規範，可能有需要得到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此舉日後可能限制本集團依賴新鴻基地產作為資金來源的能力。

本集團最終母公司新鴻基地產的利益可能並非經常與本集團脛合，這可能損害本集團的發展

緊隨股份發售後，新鴻基地產將間接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85%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間接持有可換股票據及控制本集團的董事會。因此，新鴻基地產將對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策略行使重大影響。該項投票控制權將容許新鴻基地產通過股東的特別決議案，以及容許新鴻基地產阻礙若干類交易，包括涉及實際或可能令本集團控制權變動的交易。倘日後本集團的策略及其他利益與新鴻基地產集團的出現分歧，並不能保證新鴻基地產不施加對本集團事務的影響力，而這可能並不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見「與新鴻基地產的關係」。

在新鴻基地產的物業業務及與不同實體包括銀行、保險公司、物業代理及中國大陸機構的關係方面，本集團是依賴新鴻基地產集團。此外，本集團過往的大部份收入曾依賴新鴻基地產。舉例說，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新科技的95%營業額是來自向新鴻基地產集團提供服務。此外，儘管董事相信新鴻基地產現時並無意從事構成競爭的業務，但新鴻基地產在這方面並無受合約的約束。

有關本集團現有業務的風險

本集團對其主要行政人員及職員的依賴

本集團的業績在頗大程度上依賴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主要職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亦要視乎是否有能力挽留及激勵其他職員及其他重要僱員。本集團並無與任何主要僱員訂立逾三年的僱用合約，亦無購買「主要人士」人壽保險。

若干高級職員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能力，可能受到該等職員亦同時向新鴻基地產及新鴻基地產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提供服務而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將有需要招聘更多職員以達至計劃中的增長。在資訊基建及互聯網行業爭奪具備必要經驗的人員的情況激烈，預期競爭情況更趨白熱化。由於爭聘情況激烈，本

風險因素

集團可能不能挽留現有僱員或物色到或聘得新職員。倘本集團未能聘得或挽留必要的職員，或任何主要人員離職，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成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見「董事、管理層及職員」。

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市場，其科技瞬息萬變

科技瞬息萬變、行業準則不斷演變、經常出現新服務及產品及顧客需求不斷改變，是本集團業務所屬市場的特色。此等市場特色因網絡不斷演變的特質及多個行業公司對推出網上產品及服務的明顯需要而更形矚目。因此，本集團日後能否取得成功視乎是否有能力適應迅速變化的科技、調整服務以配合演變中的行業準則，以及不斷改進服務的表現、特點及可靠程度，以回應市場上不斷競爭的服務及所推出的產品，以及不時演變的需求。倘本集團未能適應上述變動，勢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新互聯網、網絡或電訊科技被廣泛使用，或出現其他科技演變，故此本集團可能需要龐大開支以改良或調整所提供的服務或基建，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第三方供應商未能提供內容、軟件及硬件元件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影響

本集團依賴第三方供應商供應內容、軟件及硬件元件。本集團的供應商倘未能滿足愈來愈大的需求，便可能不能夠向本集團供應所需的元件及產品。本集團未能為該等內容、軟件及硬件發展出替代來源，將延誤擴展資訊基建及互聯網服務，並增加成本，從而(其中包括)損害本集團執行擴大市場佔有率的策略的能力，引致本集團的經營效率及經營業績受不利影響。

此外，雖然本集團，尤其是SuperStreets，經與若干內容供應商訂立了諒解備忘錄及意向書，惟該等備忘錄及意向書並非獨家且無法律約束力，因此不能保證該等內容供應商不會將該等訊息供應給與本集團競爭的網站，而當該等供應商停止供應該等訊息時，本集團亦無能力要求他們繼續供應內容。儘管本集團擬於日後與其內容供應商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但本集團不能保證是否可簽訂上述協議，或可按現行安排的相同條款或較之對本集團更為有利的條款簽訂有關協議。倘本集團的主要內容供應商未能向本集團供應原裝內容供本集團的服務使用，勢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就有關知識產權的使用，本集團可能會遇到困難

本集團現時擁有並使用由第三方特許使用的科技。本集團繼續需要新科技，推出新服務，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受下列風險的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第三方特許使用科技。本集團預料可能需要取得使用其他第三方科技的特許。董事不能就可按商業上的合理條款取得此等科技特許作出任何保證。倘本集團未能取得任何此等科技特許或非故意侵犯其他知識產權，均可能要延遲或影響推出新服務，導致本集團要承擔責任及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使用本集團的知識產權的訴訟。由於本集團是在資訊科技及互聯網行業中經營，本集團有可能需要提出訴訟以行使或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包括合約權利、專利、版權、商標及商業機密，或裁定其他人士的專利權的有效性及其範圍。這將招致龐大開支及令本集團的資源用途轉變。此外，倘本集團未能在本集團進行競爭的本地及國際市場建立或保護此等權利，競爭對手可能利用其知識產權在該等市場與本集團進行競爭。這種情況勢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潛在訴訟。本公司接獲香港一間律師事務所代美國Sun Microsystems, Inc發出一份函件，就商標侵權及假冒提出若干項申索（見附錄五「訴訟」一段）。本公司將就Sun Microsystems, Inc可能採取的任何法律行動作出辯護。本公司認為倘不獲勝訴，則本公司可能須作出賠償及支付法律費用及遭限制使用「SUNeVision」、「SUNeVision」標誌及／或「Sun Technology」。

本集團知識產權註冊。本集團認為，本身享有的版權、服務標誌、商標、域名及類似知識產權乃成功要素。本集團已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知識產權」一節所指的服務標誌和商標申請註冊。現不保證第三者不會宣稱因對有關知識產權擁有所有權權利而反對上述申請。本集團成員公司乃本招股章程附錄五「知識產權」一節所指的域名註冊人，或已簽訂轉讓協議，據此，該節所指的域名將予轉讓。若本集團喪失對該等域名或其服務標誌或商標的所有權權利，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的資訊科技基建業務的風險

本集團受有關擴展伺服器共同定位業務的風險所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的要素是通過在不同地點開設更多互聯網伺服器共同定位，以擴大本集團的網絡。本集團有意藉着增添兩個伺服器配置中心而在本地市場擴展。預期這兩個中心可於本年內在香​​港完成，而於稍後在國際市場進行擴展。本集團不能保證可以按時、以合理成本或根據本集團可以接受的條款及條件成功地繼續擴展及發展網絡。本集團要能

風險因素

有效地管理這項擴展計劃需要繼續推行及改良營運及財務制度，以及擴充、訓練及管理僱員。倘本集團未能建立更多互聯網伺服器共同定位中心或有效地管理擴展計劃，勢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每建立多一個互聯網伺服器共同定位中心本集團均需就有關甄選及收購合適地點、建造必要設施、安裝設備及電訊基建，以及聘用必要的營運及銷售人員，而耗用大量資源。此外，本集團預期對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發展新服務的投資，乃為擴展策略一部份。

資本開支，包括上述新互聯網伺服器共同定位中心，將主要利用內部資金及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來支付。然而，本集團不能保證可以成功地從出售服務方面取得充裕資金或按可接受的條款籌措得足夠資金。倘本集團未能取得充裕資金或籌措得足夠資金，本集團可能要推遲或放棄一些或全部發展和擴展計劃或錯過上述商機。若出現這種情況，本集團將難以抵禦競爭對手的壓力。任何此等情況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有關新互聯網伺服器配置中心涉及的耗費遠早於該中心開幕前投入，各網站並需一段較長期間達致收支平衡容量使用。因此，本集團預期個別互聯網伺服器配置中心一般會自該等中心啓用後超過一年出現虧損。本集團現時並無保證可準確估計客戶對該等其他互聯網伺服器配置中心的需求或本集團可為該等設施吸引足夠數目的客戶。倘本集團不能或沒有適時地為新互聯網伺服器配置中心吸引客戶，將會對本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面對財力更雄厚之海外公司之競爭

儘管董事相信，目前在香港伺服器配置業務規模及服務相若的競爭者數目不多，但並不保證不會有新公司進軍香港市場。此外，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為抓緊預期因香港電訊業(參見「行業概覽」)放寬管制令該等服務需求增加之優勢，以擴張其伺服器配置業務。現並無保證，新電訊經營商將不會成立其本身的配置中心，或此等策略將會成功。上述事宜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擬將其伺服器配置業務擴展至香港以外的市場，並須面對國際經營商的競爭。在國際性的伺服器配置服務市場上，本集團很多競爭對手均較本集團具備更雄厚財力、技術及市場推廣資源、龐大客戶基礎、較悠久的經營往績、較高的知名度及於業內有較鞏固

風險因素

的業務關係。因此，若干此等競爭對手均能較本集團更快地開發及拓展其網絡基礎設施及服務、迅速地並應嶄新或興起的科技及客戶要求的變化、可隨時抓緊收購及其他商機。於其產品之市場推廣及銷售投入更多資源，以及採用更進取的訂價政策。

此外，很多此類競爭對手已成立及很可能繼續成立合營企業或財團，提供與本集團所提供者構成競爭的額外服務。本集團的若干競爭對手均能向客戶提供有關互聯網系統及網絡管理方案的額外優惠，包括減低通訊費用，並可減省其相對本集團服務的整體服務費用。現並無保證，本集團可抵銷該等削價所帶來的影響。此外，本集團相信，本集團所參與的業務日後可能會出現整固，引致價格上升及其他競爭，而此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需面對系統故障的風險

本集團的伺服器配置業務依賴其保護網絡基礎設施及客戶設備免受人為錯誤、火災、地震、水災、電力中斷、電訊故障、故意毀壞、黑客、故意毀壞行為及類似事件的損害。儘管本集團已採取及計劃採取防範措施，但倘在本集團一個或以上互聯網伺服器配置中心發生任何自然災禍或其他意料之外的問題，則會引致中斷本集團的提供的服務或對客戶設備構成重大損害。此外，倘本集團電訊供應商如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因人為錯誤、自然災禍或其他操作故障未能提供本集團所需數據通訊量，均可能導致本集團的互聯網伺服器配置服務中斷。

本集團或其服務供應商的任何損壞或故障均可能導致供應予本集團客戶的服務減少或終止，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的聲譽亦可能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現設定客戶須對其本身硬件、數據或軟件的損壞或虧損自行負責，但倘本集團出現系統失靈時的重大責任或導致其客戶的任何硬件、數據或軟件受損，本集團並不能保證的責任保險足以彌補該等損壞。實際上，互聯優勢目前並無任何覆蓋資料損失或溢利損失風險的保險，而董事相信目前不可能在香港為上述各種風險按合理的商業收費投保。

本集團不一定能將其業務擴張至足以配合客戶所需

本集團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業務的成功有賴其網絡基礎設施的容量、調整能力、可靠性及保安，其中包括向其電訊網絡供應商租用的容量。本集團必須在用戶數目及其擬增加輸送資訊量之時繼續擴張及採納其伺服器網絡基礎設施，以及面對轉變中心客戶需要。由於

風險因素

本集團與其現有及其他網絡基礎設施供應商商議電訊容量，因此本集團電訊基礎設施的擴充及採納將需龐大的財務、運作及管理資源。由於迄今本集團服務的有限性調度，本集團以高傳輸速度連接及管理龐大客戶量網絡的能力仍為未知數，且本集團面對網絡能力提升達至預期客戶水平及維持卓越業務表現的風險。

隨着客戶增加使用寬頻，本集團將需額外投資於其基礎設施，以維持足夠的數據傳輸速度，然而資金的備用情況有限或其成本可能十分龐大。本集團並不能保證可自第三方供應商取得其他為本集團所需的網絡容量及其網絡可達致或維持於足夠的數據傳輸容量。尤其是本集團依賴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他若干電訊供應商的網絡容量，因而亦倚賴該等公司維持該等網絡運作的完整性。

本集團並不能保證，可擴張或採納其電訊基礎設施適時地及以合理的商業成本應付額外需求或其客戶變化帶來的需求。倘本集團未能達致或維持高量數據傳輸，則可能會重大地減低客戶對其服務的需求，以及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互聯網服務業務的風險

本集團將需要於發展互聯網服務品牌方面作出重大承諾

本集團相信，加強其互聯網服務品牌對達致該等服務獲廣泛接納及取得客戶的忠實支持至為關鍵。提供具競爭性拍賣及電子商貿服務的互聯網網站數目，增加設立及維持本集團品牌名稱知名度的重要性。本集團的名牌推廣及定位十分依賴本集團成功的市場推廣工作及本集團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為推廣其品牌名稱，本集團可能需要增加其推廣預算及額外增加其財務承擔以締造及維持用戶對品牌的忠實支持。本集團並不能保證，此等業務會令其收入增加或任何該等增加可能會抵銷本集團建立其品牌時所產生的開支。

互聯網服務業務為一個競爭激烈的市場

互聯網服務為一個嶄新、迅速變化及競爭激烈的市場，本集團預期日後競爭更激烈。由於進軍互聯網服務業務的障礙較低，故現有及新競爭對手可利用較便宜的商業軟件。本集團現時許多競爭對手及潛在新對手在互聯網市場上有較長的歷史；已建立更廣為人知的名聲；擁有更龐大的客戶基礎及數據庫；財政、技術及市場推廣上的實力更雄厚。本集團

風險因素

任何競爭對手個別或聯合的競爭壓力，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可不時制定若干可能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訂價、服務或推廣決定或收購事項，從而策略地競爭。新技術及現有技術擴展亦可讓本集團的競爭對手提供較便宜的服務，加重本集團的競爭壓力。

在亞洲，電子商貿行業方興未艾，董事認為該行業在未來數年將經歷重大轉變，有更多公司建立此方面的業務。本集團預期除了面對投入亞洲電子商貿行業的阻礙外，還須面對激烈的競爭。此外，董事認為有許多的潛在競爭對手，包括其他地區具實力的電子商貿經營商、在亞洲區經營與電子商貿有關的業務但並未致力開拓亞洲電子商貿市場的其他公司，以及尚未決定日後是否致力開發有關市場的公司。許多已從事亞洲電子商貿行業多時的公司和日後可能從事有關行業的公司，均在此行業較本集團有更長的營運歷史、更廣為人知的名聲、更龐大的客戶基礎及數據庫和更雄厚的財務、技術及推廣資源。本集團不能保證將可壓倒與電子商貿行業的該等及其他競爭對手。倘失敗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賺取互聯網服務廣告收益的模式未經驗證

本集團互聯網服務的財政前景，部份端視亞洲網上廣告的擴展情況及廣告所帶來的收益增長。由於網上廣告尚在發展初段，網上廣告的收入目前實在難以預測。本集團能否賺取及維持可觀的廣告收益將視乎(其中包括)廣告客戶是否接納互聯網作為一種既有效又持久的廣告媒介，以及本集團的互聯網服務能否建立一群肯定數量用戶以吸入廣告客戶。

此外，董事相信，未來亞洲將有更多的互聯網公司嘗試吸納網上廣告收益，因此，本集團可能面對更激烈的競爭，在廣告費方面的壓力相應增加，因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不利影響。除了其他互聯網公司外，本集團亦有來自傳統廣告媒介如報章、雜誌、電台及電視的競爭。

預先限制互聯網廣告出現在用戶螢幕的網絡軟件的發展將會阻礙網上廣告的增長。該等軟件會阻止從本集團的伺服器下載廣告，這會減少本集團的廣告收益及嚴重影響互聯網

風險因素

作為一種廣告媒介。在互聯網上廣泛使用上述軟件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以互聯網電子商貿服務賺取收益的模式未經驗證

本集團互聯網服務的財務前景部分視乎互聯網商貿的預計增長及為該等交易提供中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本集團計劃從新興電子商貿市場賺取收益，是未經證實行之有效的商業模式。本集團是否有能力賺取及維持重大電子商貿收益不僅視乎其能否吸引商業機構採用其互聯網業務及足夠用戶進入其網站亦須視乎公眾人士是否接納透過電子商貿互聯網進行交易。

互聯網並未證實為公眾進行商業活動的工具，原因有多個，其中包括由於缺乏，或被認為缺乏可接受的信用咭付款保安技術而令公眾人士產生不信任、憂慮私隱、法律、規管及稅務問題、服務質素參差及不足夠的派送及付運系統。因此，本集團不能保證將可成功建立一個為公眾接納作為進行商業活動媒介的電子商貿模式。若本集團未能成功建立這模式，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遭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拓展至中國大陸的互聯網服務，尤其是電子商貿交易，可會受到信用卡滲透性及足以達成交易的繳款系統的發展程度的影響。本集團使用信用卡繳款的互聯網服務將局限於與負責該等互聯網服務繳款閘門的銀行有關係的商戶上，直至有關係系統設立為止。

政府規例及法律的不清晰對互聯網業務可構成不利影響

由於涉及互聯網的現有之法律應用並未明確，故世界各地均就此作出清晰闡述。於推出互聯網及相關科技前已有採納大量有關法律，因此並無考慮或解決僅涉及互聯網及相關科技的問題。該等法律乃關於言論自由、定價、產品及服務內容與質素、財產所有權、版權與其他知識產權、稅務、永久形式誹謗、淫褻、資訊、保安及個人私隱等事宜。此外，多個司法權管轄區正考慮若干適用於互聯網的立法及監管議程。一般而言，中國互聯網服務的監管範疇較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更嚴格，而中國政府一直表示有意進一步實施對互聯網現有及新業務的監管。尤其是中國已頒佈有關監管上網及分發網上的規例，以使網上資料供應商對他們的入門網站所載資料負責，及對分發擾亂社會內容負責。

風險因素

採納有關任何該等法律或規例將減低使用互聯網的增長率，從而會削減市場對本集團服務的需求或提高業務成本。本集團現時無法確保任何國家日後將不會引用有關此等或其他事宜的立法及監管規例，以致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要對檢索自其互聯網服務的資料(可能不受保或超出其保險範圍)負責

由於本集團的服務可用於向其他人士下載及分佈資料，故就有關資料的性質及內容而言，本集團可能會遭受涉及誹謗、疏忽、侵犯版權或商標等索償或其他索償的風險。倘有任何不受本集團保單保障或超出其保險範圍，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互聯網服務可能受容量的限制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乃視乎透過其互聯網服務上網人流及交易量而定，故本集團務求達成高上網人流及交易量。因此，若任何系統出現故障或有不足之處而中斷本集團的服務或增加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回應時間，則會令用戶不滿、削減日後的上網人流及減低本集團與廣告客戶及顧客間的吸引程度。

若透過本集團的互聯網服務進行的上網人流量大幅上升，本集團需擴充及提升其科技、交易程序系統及網絡設施。本集團現時無法保證將可準確推斷使用其互聯網服務之增長率或時間(如有)，並適時提升其系統及設施配合有關增長。此外，由於其各項互聯網服務的網頁數目及交易量增加，故本集團無法保證將可相應地擴大系統。倘本集團無法擴大或提升其系統，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互聯網服務對其控制以外因素的倚賴

本集團乃依賴互聯網服務供應商、電訊傳輸商及亞洲與其他國家的其他網站營運商。若干彼等於過去已經歷過嚴重系統故障及電力中斷。本集團服務的用戶日後可能會面對與本集團的系統及服務無關的系統失靈問題。

倘出現因火災、水災、颱風、地震、電力中斷、電訊中斷、盜竊或相若事件而導致損毀，本集團則將面臨全套系統失靈的問題。本集團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賠償因該等情況可能產生的任何損失。

不當使用本集團的互聯網服務及其伺服器組合設備，會有損儲存於本集團或其客戶電腦系統的保密資料(例如信用咭號碼)的安全，從而會對本集團或其客戶帶來損失。不當使

風險因素

用互聯網包括企圖以不法途徑索取資料或進入系統，常稱為「cracking」或「黑客」。儘管本集團已實施保安系統保護其設備，惟不可能完全撇除此風險。因電腦病毒或其他不當使用或破壞保安所產生之問題亦會導致本集團的服務受障礙、延誤或終止。本集團並無就電腦病毒或破壞保安所產生的損失或責任投保。

有關本集團策略及未來營運的風險

本集團可能無法成功實施其未來增長的策略

由於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的經營歷史尚短，且不預期於可見將來會賺取利潤，日後發售股份的大部份價值將視乎本集團成功實行其長遠策略而定。要成功實行該策略有賴本集團控制以內及以外的多個因素。

董事相信，本集團未來的成功有賴於(其中包括)其在香港及其他國家成功出租經擴充的伺服器組合設備，以及成功於電子商貿社群上採用其互聯網服務(因廣告及互聯網交易而獲取收益)及成功於中國大陸從事該等業務及發展新項目的能力。

本集團已開始拓展其香港業務及計劃拓展其中國大陸的業務，藉以增加本集團的收益增長、業務及盈利能力。是項增加會導致本集團花費大量開支，以及攤銷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費用。此等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收購事項涉及多種風險，包括將營運、科技、產品及經收購業務的人員結合及同化方面有所困難、分散管理層於其他業務上的注意力及任何經收購業務的主要僱員流失的潛在性。

本集團現無法保證將按對本集團有利的條款獲得額外或全面撥資。倘並無任何足夠資金或無法按可接受的條款獲足夠資金，則本集團將無法應付其擴充事宜、把握預料不到的收購機會、發展或提升服務或產品或應付競爭所帶來的壓力。此等能力所不及的事宜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擴充至中國大陸的策略會為本集團業務帶來其他風險

本集團透過收購、合資經營或其他安排以拓展業務至中國大陸的計劃，亦會為本集團業務帶來多項風險，包括預計不到的規例改動、潛在不利的稅務及監管結果、進出口限制及管制、稅制及其他貿易障礙，以及政治不穩與貨幣匯率波動。

風險因素

中國大陸的互聯網及相關科技的發展情況較任何其他司法權管轄區者為初段。例如與其他司法權管轄區相較而言，現有的互聯網滲透率較低、繳款系統的精密度較低，以及資訊科技設備較落後。此外，據報導，中國政府正考慮對互聯網的資訊流動上施予限制。現無法保證，中國政府不會嘗試管制或規管本集團擬於中國大陸進行的建議中的業務。此外，本集團現無法保證上述一項或以上的因素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未來中國大陸業務，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如「業務目標及策略陳述」一節所述的本集團業務計劃，乃根據未來事件的假設（以彼等的性質而言乃並不確定）而制定，本集團並不能保證該等計劃將如計劃般予以落實。此外，股份發售所得款項部份擬用於日後直接或間接投資於資訊科技及互聯網相關業務上。基於不可預見的事宜，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不會作「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用途。董事需將擬訂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部份重新分配至其他業務計劃或本集團的新項目或就董事認為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而將該筆資金存放於銀行賬戶或持作短期證券。

政治及經濟風險

於香港從事業務所牽涉的政治及經濟風險

現時，本集團大部份設備及業務均設於香港。香港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擁有本身的政府及立法機構。根據基本法，按照「一國兩制」的原則，香港享有高度自治權。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香港將一直享有現時的自治權。否則，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將面臨重大不利影響。

基於香港已實施與美元掛鈎及發鈔局制度，故自一九八三年以來，美元兌港元的匯率一直保持穩定。由於一九九七年中的亞洲金融風暴，香港的利率大幅上升、房地產價格及零售銷售下降，香港經濟衰退至一九九九年第二季度為止。此外，香港正面對通縮問題。於一九九八年，港元遭受貨幣投機所規限，而香港政府則於一九九八年購入聯交所上市的若干證券，直接及間接支援香港市場。本集團無法保證香港不會再度出現該等經濟因素，亦不能確保香港能夠繼續保持港元兌美元的貨幣掛鈎制度。倘香港經濟再度衰退及出現通縮或終止貨幣掛鈎制度，則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將面臨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貨幣匯率變動會增加本集團相對收益的成本

歷年來，本集團的所有收益、開支及負債大部份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日後，本集團將於其他司法權管轄區從事業務，並將會帶來以其他貨幣如人民幣為單位的收益、開支及負債。故此，本集團將受任何該等貨幣的匯率波動所影響。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購買文據以減低本集團所面對的匯率風險，惟本集團日後可能會有此行動。因此，日後出現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及財政狀況會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經營業務涉及多項政治及經濟風險

中國經濟一直以來實行計劃經濟。中國政府就經濟發展採納了為期一年、五年及十年的國家計劃。雖然國有企業仍佔國內工業產量的大部份，但一般而言國家現正透過國家計劃及其他措施減低其對經濟的直接控制，而且在分配資源、生產、定價與管理等方面日益放寬及逐漸轉向集中發展社會市場經濟。

在過去十八年，中國政府領導進行經濟及政治制度改革，且預計未來將會繼續下去。許多改革乃前所未有或屬試驗性質，並預期會加以改良及改進。其他的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亦可能會導致改革措施進一步重新調整。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前景或會因下列的因素而受不利影響，該等因素計有中國國家計劃或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有變或中國政府的政策改變、法例及法規(或其詮釋)出現變動、可能會引進控制通脹的措施、稅率或徵稅方法更改、對貨幣兌換施加其他限制及削減關稅及其他進口限制。

中國經濟在過去五年經歷顯著增長，但各地區及各個經濟環節的經濟發展並不平均。中國政府不時採取多項政策，包括在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一年期間及在一九九三年下半年再次控制通脹及管制經濟擴張，以求防止經濟過熱。雖然本集團可因通脹緩和而受惠，但中國政府在此方面的措施及其他行動，可能對經濟狀況以至本集團的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中國政府放棄雙重匯率制度，並以主要依據市場供求情況的統一浮動匯率制度取代。由於推行統一浮動匯率制度，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例如美元)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市況左右。雖然有這方面的發展，但人民幣仍然不是可自由兌換的貨幣。此外，並不能保證，人民幣不會因中國政府的行政或立法干預或市況逆轉而貶值，或

風險因素

出現外幣供應不足的情況。因此，本集團投資項目的價值及其未來業務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人民幣貶值的不利影響。

有關股份的風險

股份未必可在市場建立暢旺的交投，而其市價可能出現波動

股份未必可在市場建立暢旺的交投，而股份的買賣價可能大幅波動。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由本集團與包銷商磋商釐定。該價格不可作為股份發售完成後股份在買賣時的價格。此外，並不能保證股份可在市場建立暢旺的交投，或如能夠建立暢旺的交投，亦不保證股份發售完成後股份交投量仍保持暢旺，或股份市價將不會低於發售價。

股份的買賣價亦可能因以下(或其他)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

- 投資者對本集團及本集團的伺服器配置設施，入門網站及電子商務及擴展至國內的計劃評價；
-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互聯網服務業的發展；
- 本集團及新鴻基地產經營業績的變動；
- 新產品或服務的公佈；
- 科技革新；
- 本集團、本集團競爭者或相類服務供應商的訂價政策有所改變；
- 高級管理層變動；
- 互聯網業內其他公司股價變動；
- 股份在市場的深入程度及交投量，及創業板市場的發展情況；及
- 整體經濟及其他因素。

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日後可能被攤薄

本集團可能須就日後擴充現有業務或開發新業務或進行新收購事項籌集額外資金。若透過非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擁有

風險因素

權百分比可能降低，股東股權於其後亦可能被攤薄及／或該等證券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可能高於本公司股份。此外，在其有關法律及規管責任的規限下，本公司可能於合適機會出現時考慮將股份或其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上市或「分拆」資產以取得在另一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地位，而董事認為股份於日後上市及／或「分拆」均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可能獲准於上市後六個月內發行新股份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29條，若未經聯交所批准，本公司在上市日期起計首六個月內，不會發行或訂立任何協議發行其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由於本集團從事發展日益蓬勃的互聯網相關業務。因此預計於機會到來時，本集團將在上市後按不時之需將資金撥資往可能快將進行的業務及營運擴展工作。董事將會考慮當時可供彼等選擇的融資方法，當中可能包括由本公司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或須以發行新股份作為代價，或於上市的首六個月內就收購或投資互聯網及相關業務籌集資金。該項集資亦可能包括由Sunco進行「補足」配售。任何該等發行將須經聯交所於有關時間批准。為清楚起見，聯交所並無給予上述批准。

須考慮有關本招股章程陳述的事項

若干統計數據源自非官方刊物

本招股章程內有關互聯網業的若干統計數據，例如有關各司法權區現行及預計的已安裝個人電腦數目、互聯網用途及電子商貿收益的統計數據，以及有關消費者喜好的統計數據，乃源自多個非正式刊發，尤其是IDC編製的統計數據。該等資料並未經本集團獨立核實，故可能不準確、完全或已予更新。本集團對該等陳述的正確或準確程度沒有作出聲明，因此，該等資料不可不適當地依賴。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展望陳述可能不準確

本招股章程所載多項展望陳述均使用展望詞語，例如「可能」、「將會」、「預期」、「預計」、「估計」、「繼續」、「相信」及其他相類用字。本集團及其董事已就以下(及其他)項目作出展望陳述：

- 本集團目標及達到相標的策略；
- 互聯網技術的重要程度及增長預測；
- 電子商貿的重要程度及增長預測；
- 互聯網市場的改變步伐；

風險因素

-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互聯網服務的需求；及
- 廣告收益。

該等展望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可導致本集團實際業績、表現或成績與該等展望陳述所表達或顯示的未來業績、表現或成績有重大出入的因素。該等展望陳述是基於多項有關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日後的經營環境的假設。可導致本集團實際業績、表現或成績與展望陳述有重大出入的重要因素，其中包括本集團關鍵人員的損失、有關亞洲及環球互聯網業的變動、整體經濟及營商環境的變動。可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績有重大出入的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節上文所討論的因素。該等陳述僅能表示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看法。